

拖欠近5亿元工资补贴! 别寒了偏远地区教师的心

本报评论员 吴迪



“再苦不能苦孩子,再穷不能穷教育。”这是我们的共识。假若没有必要的约束,挪用专项资金的冲动和行为还会衍生多少问题?能否设计并完善一系列制度,让专款真正专用,让任何人不能动、不敢动教育专项经费?

据新华社9月5日报道,近日,根据群众在国务院“互联网+督查”平台上反映的问题线索,国办督查室派员赴贵州省毕节市大方县进行明察暗访,发现大方县自2015年起即拖欠教师工资补贴,截至2020年8月20日,共计拖欠教师绩效工资、生活补贴、五险一金等费用47961万元,挪用上级拨付的教育专项经费34194万元。同时发现,大方县假借

推进供销合作社改革名义,发起成立融资平台公司违规吸纳资金,变相强制教师存款入股,截留210多万元困难学生补贴。

正当网友为当地教师鸣不平时,此事迎来最新进展——大方县县长被停职,分管财政工作和分管教育工作的两位副县长被免职;所欠资金、经费限时归还,其他问题将深入调查。

在一些县域及偏远地区,教师的工资往往是全家最主要收入来源,能否及时足额拿到工资,直接关系教师全家人的生活,进而关乎教师能否安心教学。

教师工资补贴等被拖欠,通常,一方面是因为地方财政吃紧,捉襟见肘,而支付教师工资的“银转腾挪”空间较大。一些地方对教育工作重视不够,缺乏对使用专项资金的约束机制,“拆东墙、补西墙”屡屡发生;另一方面,教师通常都比较“听话”,尤其在被威胁调岗、不予评定职称等压力面前,大多默默忍耐。

“再苦不能苦孩子,再穷不能穷教育。”这是我们的共识。可是,资金紧张就可以苦教师、穷教师吗?虽然毕节市尚未完全脱贫,大方县也在去年刚刚宣布摘帽脱贫,但保障教师最基本权益,绝对不是什么高要求。从中央到地方,近年来屡屡强调,要切实保障和

提高教师待遇。去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文要求“落实乡村教师乡镇工作补贴、集中连片特困地区生活补助和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等政策”;2018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发文提出“要将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教育投入重点予以优先保障,财政教育经费要优先保障中小学教职工工资发放”“实现与当地公务员工资收入同步调整,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那么,是谁让政策空转?又是怎样做到“对策稀释政策、教师束手无策”的?作为已经摘帽的脱贫县,按理说不差钱,那么占用、挪用教师工资款、教育经费去填补的窟窿,是个什么窟窿?专款专用的钱是如何被挪出去的?此事还有两个吊诡之处:一是针对当地教师在网上关于工资补贴被拖欠的留言问政,毕节市答复“不存在问题”,这显然被国办督查室的调查打了脸;二是在国办点名通报后,当地教师在朋友圈转发该消息被相关部门电话警告。如此遮遮掩掩、欲盖弥彰,显然与正视问题才能解决问题的态度背道而驰。

我们相信,上述新闻暴露出的问题会得到解决,但仍需反思的是,当地何以多年无

视教师工资补贴被拖欠问题?倘若群众没有在国务院相关平台反映线索,这个问题还会被悬空多久?当地有没有正常有效的信访反馈渠道?还有没有别的地区存在类似问题?

一系列反思和追问让人有些不安——假若没有必要的约束,挪用专项资金的冲动和行为还会衍生多少问题?能否设计并完善一系列制度,让专款真正专用,让任何人不能动、不敢动教育专项经费?

扶贫先扶智。教育是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的有效手段,而教师在其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可以说,保障教师基本权益,是为更加公平、更有质量的教育夯实基础,是为更加稳定的人才培养提供保障。尤其是在偏远地区,这个意义更为明显。

因而,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以及鼓励师范毕业生下沉基层和贫困地区执教的背景下,回答好、解决好怎样保障和落实教师权益的问题,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这不仅关乎眼下,更关乎未来——教育工作者的热情和优良的育人环境,需要我们共同托举。千万别寒了偏远地区教师的心。教师节即将来临,“让教师成为人人羡慕的职业”,不能只是一句口号。

“阿京腾百”凉了, 商标碰瓷啥时能凉?

龚先生



最近,一个未注册成功的“商标”火了——“阿京腾百”,阿里、京东、腾讯、百度的缩写。

“商标碰瓷”就是抱别人的粗腿、蹭别人的热度,借别人辛苦多年累积起来的口碑、商誉、流量“走捷径”,进而发展自己、谋取利益。

一个个碰瓷个案的曝光、人们的热议、商标管理部门的释法,促成的应该是关于商标申请、注册规范的共识,是相对统一的“度量衡”,而不是可以“撞大运”的事情。

网友跟帖

@认真的kiki:连互联网巨头都被商标问题困扰,可见商标保护任重道远。

@nene 乃馨:如何实现知识产权价值最大化还得多想想办法。



阅读全文请扫码
“工人日报e网评”

“奋斗者协议”散发出剥夺的味道

何勇海

据《南方都市报》报道,近日有网友爆料,四川内江一企业让员工自愿签署《奋斗者自愿申请书》,做“公司奋斗者”。签订协议者需自愿加班,放弃带薪休假,放弃加班费,自己能力不足时接受公司淘汰,并承诺不与公司产生法律纠纷。

这个所谓“奋斗者协议”,充斥着诸多限制员工权利、扩大员工义务的内容,是对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软抵制,也是变着花样压榨员工,实在让人愤慨。

首先,根据劳动法的规定,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在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以外工作,应该支付加班费。员工若真是自愿加班,用人单位则无须支付加班费。然而,真正的自愿加班,一定是出于自愿自觉,爱岗敬业,而不能以一纸协议来约束。

现实中,员工自愿加班的情形复杂,有的其实是用人单位安排,却假以员工自愿之名;有的是工作任务过重,员工不得不加班完成;有的是应对激烈的岗位竞争,自发牺牲休息时间……问题的关键在于,员工一旦签订自愿加班、放弃加班费的“奋斗者协议”,企业还会承认那些需支付加班工资的正常加班吗?加班不可怕,可怕的是“被自愿”且不支付任何报酬。

其次,让员工“自愿”放弃带薪休假,同样涉嫌违法。根据劳动法规定,劳动者连续工作1年以上的享受带薪年休假。安排年假是用人单位的义务,员工可以选择放弃休假,但只能是出于自愿。

再有,要求员工“自己能力不足时接受公司淘汰,并承诺不与公司产生法律纠纷”,同样经不起推敲。员工是否会与企业发生劳动争议和纠纷,需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但任何时候,员工都有权依法维护自己的权益,也有权选择正当、合法的维权手段和途径,这一点企业无权干涉,也不是一纸“奋斗者协议”可以约束、解决的事情。

企业想要倡导一种奋斗文化,营造一种奋斗氛围,让所有员工保持奋斗者状态,初衷是好的,但奋斗绝非逆来顺受。一份充斥着诸多有违法治精神、法律规定内容的“协议”,根本发挥不了作用。

奋斗是奋斗,压榨是压榨,别拿奋斗粉饰压榨。

G 媒体声音

◇ 1亿篇裁判文书上网,用好司法公开这剂良方

据最高法相关负责人介绍,截至2020年8月30日18时,中国裁判文书网文书总量突破1亿篇,访问总量近480亿次。

人民日报客户端评论说,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权力运行不见阳光,或有选择地见阳光,公信力就无法树立。司法公开就越有权威和公信力。裁判文书网上公开带来的效应还在不断扩大,给我们深刻启示:司法公开是确保司法公正、提高司法质效的一剂良方,应该不断深化。信息化极大丰富了司法公开的实现形式,用好“互联网+”才能不断为司法公开创新赋能。

◇ “灵活就业”和“自媒体”不是就业率造假的幌子

“找不到工作就填灵活就业”“碰到核查就说在做自媒体”……尽管教育部门明令禁止,但高校软硬兼施让学生用“就业证”换“毕业证”,给就业率注水的现象依然存在。

澎湃新闻评论说,鲜见一些高校的具体负责人受到严厉查处,这或许也是造假难以得到遏止的重要原因。学校带头造假,是最糟糕的“最后一课”。一些高校需要认识到,就业率造假毁掉的不仅仅是就业数据的参考价值,还是“一届又一届”的诚信。如果一些高校因为疫情导致就业率不理想,公众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如果要花招把数字做得过于漂亮,反而是在愚弄公众,误导决策。

◇ 防刺白大褂热销? 法律才是保护医生的铠甲

最近,有网友发现了一家出售防刺白大褂的网店。这家店在售白大褂防割刺割,可以保护肩颈、胸腹等多个要害部位。

北京日报客户端评论说,保护医护人员,不能靠口头的重视,更不能靠这样那样的“神器”,必须要拿出常态化系统性的解决方案来。破题的关键在法治,一是法律上的完善干扰医疗秩序,侵害医务人员合法权益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二是举措上的保障。北京等地医院开始按需施行安检制度,同时加强警医联动。相较于“硬件”的不断升级,我们更希望全社会能够将尊医重卫的心态转化为实际行动。广大患者心存敬畏,让医护人员安心,其实是对全社会负责。

(弓长整理)

G 图说



『文明码』争议

据澎湃新闻报道,近日,江苏苏州发布了“文明码”,旨在构筑文明积分信息识别体系。然而“可作为警示和惩戒综合文明指数低于下限人员的电子凭证”等表述,引发公众对于“公权力是否过度干涉私生活”的争议。目前,有关方面回应称测试已结束,后续会吸取大众意见进行完善。

“文明码”的初衷是借助电子凭证的方式,约束不文明行为,让城市管理更加高效智能,同时激励人们提供志愿服务。然而,有关方面也要看到争议背后的焦点问题。比如交通违法,既然已经受到交管部门的处罚,若同时再被“文明码”记上一笔而被惩戒,是否是重复惩罚?另外,个人信息是如何收集和使用的?文明有不同的切面和标准,能不能准确量化?我们支持各地推进社会文明体系建设,未来也一定会有更多地方尝试用科技力量去推进城市管理,但前提是,充分考虑公众意见和建议,把好事做好。

李法明/图 嘉湖/文

“纸面服刑15年”,诸多疑问待解

余明辉

事实也被忽视。某种角度上,只有先搞清楚这25年间阻止纠正“纸面服刑”问题的人是谁,才能进一步顺藤摸瓜找出当年制造、“导演”此番虚假服刑事件的真正责任人。

第二,是谁在无视“纸面服刑15年”的情况?在巴图孟和被判15年有期徒刑后,不管其是否真的在监狱内服刑或服满刑,其被判刑的案底依然存在。再加上被害者母亲一直不断申诉、追问,当地相关部门理应掌握巴图孟和的相关情况。那么,这些部门和人员在巴图孟和入党,当选村干部、人大代表等相关资格的审查中,是如何履职的?是没有审查清楚,还是故意隐瞒了实情?如果是刻意无视、隐瞒,导致一个不合格的人混入了党内和

人大代表等队伍中,那么相关部门和人员显然要为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三,除恶务尽了吗?制度补漏了吗?“纸面服刑15年”,刑满后还能入党、当村干部和人大代表,这些问题暴露出的制度性漏洞等,是否还涉及当地的其他案件?如果还有其他未曝光的案件,当地有没有举一反三全面清查和整改?个案的问题要圆满处理,共性的问题更应该及时纠正。

不管是从个案的公平正义,还是防范类似奇葩问题的再次发生,当地有关方面都应针对上述问题一一调查、处理清楚,不要再心存侥幸或者试图蒙混过关。

保外就医别成逃避服刑的“帮凶”

张西流

杀人犯“纸面服刑15年”浮出水面的同时,饱受诟病的保外就医制度再次引发关注。

作为监外执行的一种方式,保外就医制度保障了服刑人员接受治疗的权利,体现了对生命的尊重。但近年来,一些人利用相关漏洞,以“保外就医”的名义逍遥“狱”外,甚至“一保到底”或“保而不医”的情况不时发生。此前曾有媒体报道显示,检察机关开展保外就医、职务犯罪罪犯刑罚变更执行等专项检查,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数万人;仅2014年,全国便有超过800名“逍遥狱外”者被重新收监。保外就医等监外执行制度,某种程度上成为一些服刑人员逃避法律

制裁的“温床”。

尤其是,保外就医在具体实施时,往往因主管部门裁量权过大,而给外界留下享受该制度政策的人“非富即贵”、“享有特权”等印象。比如,此番事件中公众关心的焦点之一,当初谁为巴图孟和违规办理了保外就医?为何保外就医的时间和刑期一样长?背后是否隐藏着钱权交易或保护伞?

目前,各地监狱办理保外就医的依据主要是1990年颁布的《罪犯保外就医执行办法》及其附件《罪犯保外就医执行办法》。受当时条件所限,有些规定过于原则、笼统,缺乏操作性。比如,监狱掌握着保外就医的决定权,检察机关往往只能当“看客”;保外就医缺少信息公开环节,没有透明度为暗箱操作打开了方便之门。

杀人犯“纸面服刑”,某种角度上与司法的“纸面监督”不无关系。若想保外就医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必须遏制违规操作,要对保外就医执行办法进行修缮,细化规定,增加可操作性;要建立联合审批制度,强化各部门之间的制约作用,比如公安机关和司法行政机关之间要做好沟通协调,密切配合,防止脱管漏管现象发生;要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使保外就医在阳光下运行,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要加大事后惩戒力度,增加违法成本,以此约束参与保外就医审批、执行的司法人员、鉴定医生等公职人员的行为,对采取弄虚作假手段,骗取保外就医的参与者严肃查处。同时,一旦发现不再符合保外就医条件,应立刻对罪犯进行收监处理。

新闻——

据近日新华社等多家媒体报道,内蒙古呼伦贝尔男子巴图孟和此前被判处“纸面服刑15年”,一天牢都没坐,并先后入党、当选村主任,甚至当选旗人大代表。直到2017年因犯贪污罪再次获刑,有关部门才对其实前的案件进行了纠正。目前,当地已成立联合工作组,抵达呼伦贝尔市开展工作,将依法严肃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